

##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（单位名称）的上海市区和乡镇两级人大代表选举信息平台（升级改造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上海市区和乡镇两级人大代表选举信息平台（升级改造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众恒软件技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9人，营业收入为4502.0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218.2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上海众恒软件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3月06日